公告编号：2018-005

证券代码：835614　　证券简称：艾的教育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6 月 8 日 9:00

结束时间：2018 年 6 月 8 日 12：00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6 月 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摘牌的议案》；

2、《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3、《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摘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单位营业

执照（正本）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持股凭证和单位营业执照（正本）复印件。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6 月 4 日 9：00-18：00

(三)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婷

联系电话：010-82023100-8188

邮编：100029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23 日